

证券代码：600595

证券简称：ST中孚

公告编号：临2020-060

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475 号文《关于核准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孚实业”）非公开发行股票，公司向特定对象控股股东河南豫联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豫联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厦门豫联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厦门豫联”）定向发行股票数量分别为 149,384,885 股、70,298,769 股，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共计 219,683,654 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5.69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1,249,999,991.26 元，减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14,569,683.65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235,430,307.61 元。募集资金已于 2018 年 2 月 2 日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18 年 2 月 5 日出具了（2018）京会兴验字第 02000002 号《验资报告》。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次募集资金累计已投入金额为 123,543.03 万元，已使用完毕且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已注销。（详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之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2016 年 5 月 12 日，公司召开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对 2009 年 3 月制定的《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进行了修订，其中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方面均作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自募集资金到位以来，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存放、使用及管理。

2018年2月5日，公司、保荐机构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各方均按照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履行了相关职责。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前产生的利息合计26.98万元已转至公司银行账户，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0.00元，公司已于2020年4月办理完毕募集资金账户的销户手续。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截至2020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根据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先行投入。截至2018年2月2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人民币1,250,654,200.00元，本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235,430,307.61元置换前期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同时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鉴证报告》（2018）京会兴专字第02000002号。

公司于2018年2月5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235,430,307.61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中德证券出具了同意公司实施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的核查意见。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特此公告。

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一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23,543.0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3,543.0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偿还公司 有息负债	无	123,543.03	-	123,543.03	0.00	123,543.03	0.00	100	-	-	-	-
合计	-	123,543.03	-	123,543.03	0.00	123,543.03	0.00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 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在募集资金到位前, 公司根据实际情况, 以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先行投入。 截至 2018 年 2 月 2 日, 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人民币							

	1,250,654,200.00 元，本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235,430,307.61 元置换前期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同时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鉴证报告》（2018）京会兴专字第 02000002 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